

一、日本对华要求的酝酿

日本驻英大使加藤高明会见英国外交大臣格雷问答

1913 年 1 月 6 日

加藤曰：

如关东州旅顺大连者，乃日本因中日战争结果，曾使清国割让 嗣以三国之不当干涉 不得已而交还 卒赌国运而与俄战 始得收归日本手中者 日本对是等地方之关系，非以利害之考虑所能律，而实有历史的感情的因缘者也

因而日本具有决心永远占据旅顺大连及包含其背后地之关东州。现在政府固抱此方针 将来不论如何之政府亦不变更 究为日本国民之决意现我国民在关东州植树，即可视为决意之表征 日本为继续占有此等地方计，自应努力设立适当名义，务令中国不致难于承认日本之占有究竟在如何时机，想出如何名义，而与中国交涉，现虽难预料，然日本国民之决心则断然在此点。今日 距租借期限满期尚有十年，提出此问题固有时机尚早之嫌，彼时予亦不必仍占外交当局之地位，惟因欲将日本国民之决意预告同盟国当局 请为谅解 故此陈述此事

至满洲之门户开放机会均等主义，日本必严守不渝，始终一

贯。

格雷答曰：

贵使所言，予颇谅解。关于租借地之历史上之过程，谓该地于中日战争终结时已归日本，日俄战争之结果不过恢复其一旦获得之物而已，诚乃颇为有力之论据。

因此日本国民对于领有之决心亦决非无理由，贵使言日本人植树，实则曾植骨于该地，毕竟此问题应由贵国与中国解决，他国不宜容喙。

（王芸生编：《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6卷第70—71页 北京 三联书店，1980）

黑龙会备忘录
(《黑龙会解决中国问题意见书》)

1914 年 10 月 29 日*

一、欧战与中国问题

欧洲当前的巨大斗争是史无前例的。不但欧洲的均势将受到影响 全世界将感觉到它的作用 而且其结果将在政治、社会方面开创一个新纪元。因此，日本帝国政府能不能解决远东问题并使我们伟大的帝国政策付之实现，全在乎我们是否善于巧妙地利用世界大事的总趋势 来扩展我们的势力 并决定一种确实可行的对华行动方针。如果我国当局与人民以冷淡和不深切关怀的态度来看待当前的欧战 忽视这个战争的广泛结果 而只集中其注意力于胶州湾的进攻 则他们必然使我们伟大的帝国政策成为泡影 其造成的错误比所能想见的更来得巨大。我们不得不提出这个政策说明书供政府当局考虑 并不是因为我们爱好争辩 却是因为我们深切关心我国的昌盛。

目前无人能预言欧战的结果。如果联军遭受挫败而胜利归于德、奥 则德国军国主义无疑将统治欧洲大陆 并向南向东伸展其势力于世界其他地区。万一这样的事情发生，则由此而造成的结果确实将是巨大而深远的。因此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加以最严重的注意。但另一方面 假如德、奥为联军所击溃 德国将失去

* 据《日本外交文书》大正三年 第 2 册 第 935 页 第 604 号文。——编者

现时德皇统治下的联邦国家的地位。联邦将分裂为许多单独的国家 而普鲁士将不得不满足于次等强国的地位。由于这一失败 奥地利与匈牙利将因之而分裂。至于他们最后的命运如何，现在无人敢于断言。同时俄国将并吞加利西亚与奥领的波兰；法国将重占亚尔萨斯和洛林；英国将占领在非洲及南太平洋的德国殖民地；塞尔维亚与门得尼格罗将取得波斯尼亚、黑斯哥维那以及某一部分的奥国领土。在欧洲地图上由此而造成的如此巨大的变化，即使一八一五年拿破仑战争亦不能与之相比。

当这些事变发生时 不但欧洲将经历巨大的变化 而且我们不应忽视，这些巨大的变化亦将在中国与南太平洋发生。俄国在德奥丧失的领土上代替德国的地位以后，它将在欧洲具有支配的势力，在未来的长时期内，它在西方边境将无所畏惧。战争结束后，它将立即在远东努力实现其扩张政策，并且当它在中国取得支配势力以前 它是不会放松其努力的。同时 英国将加强其在扬子江流域的地位，禁止其他国家在该地插足。法国在云南省也将如此，它以云南为进一步侵略中国的活动基地，对于扩大特权从不表示犹豫。因此我们必须严重地研究情势 时刻记住英、俄、法的联合行动不但影响欧洲，而且我们能够预见它亦将影响中国。

英、法、俄方面的联合行动是否将在战争告终后结束或是将继续有效 我们现在不能预言。但欧洲和平恢复以后 这些强国一定会集中注意力于其各自的在华势力范围的扩展。它们的利益在调整时很可能互相发生冲突。假如它们的利益不发生冲突，那末它们将联合一起解决中国问题。这一点我们是没有丝毫怀疑的。如果英、法、俄确实联合起来压迫中国 日本帝国政府采取什么方针，来应付这个情势？处在敌对和竞争的环境中，我们采取哪些适当的办法来保持我们的势力和扩展我们的利益 我们必须留意欧战的最后结果 并预先控制紧接着欧战而来的事变的发展趋势 以便能够确定对华政策和决定最后采取的行动。如果我们继续处于被动的

地位 那末帝国政府对华政策将失去主动的影响 而我们的外交将永为其他列强联合势力所牵制。远东和平将因而遭受危机，甚至日本帝国作为一个国家来说其生存无疑的也将陷于危险。因此我们当前第一个重大责任，就是要质询我国政府对战后一般情势将采取什么方针？应付协约国家对中国的联合压力，我们有了什么准备？我们将依据什么政策来解决中国问题？当欧战结束、和平恢复时 我们所关心的问题 不是德、奥两个同盟国或英、法、俄三个协约国哪一方面取得胜利 而是预料到未来欧洲势力在欧亚两洲的扩展 日本帝国政府该不该考虑用武力 在事情发生以前加以阻止。目前是日本迅速解决中国问题最有利的时机。这样的机会是千载难逢的。现在行动不但是日本的神圣责任，而且目前中国的情况有利于实行这种计划。我们应该断然决定而且立即行动。我国当局如果不利用这个罕有机会，将来在处置中国问题时必然会担负重大的责任。日本在战后将被欧洲列强孤立起来，他们将以妒忌和嫉视的目光对待日本，正如现在他们对德国一样。难道对日本说来马上解决中国问题不是一个生死攸关的急务吗？

二、中国问题与防御同盟

日本政府是否顺从其神圣的使命，以英雄的气概解决中国问题，使中国自动地依赖日本，这是一个极其重要的政策问题。对日本帝国政府说来，强迫中国处于这一地位，除了利用目前机会取得政治及财政权力以及用一切方法订立包含下列秘密条款的防御同盟以外，没有其他的办法。

防御同盟秘密条款

日本帝国政府为了充分尊重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为了达到保持远东和平的目的与希望，愿承担与中国合作防止中国内乱及外国侵略的责任，而中国应在中国国防方面给予日本以特别的

便利 或者保护日本的特殊权益。为了以上目的 缔约双方成立如下的同盟条约：

一、当中国发生内乱或中国与其他一国或数国作战时 日本当派遣军队协助中国 并担负保卫中国领土、维持中国和平秩序的责任。

二、中国承认日本在南满及内蒙的特殊地位 将这些地区的主权让与日本，以利于日本在稳固的基础上，实行地方性防御计划。

三、日本占领胶州湾后，将取得以前德国所享受的关于铁路、矿山及其他一切权利。青岛和平与秩序恢复以后，该地将交还中国辟为国际条约港。

四、为了加强中国与日本的海防起见 中国将福建沿海战略港口租借予日本，使之成为海军基地，并将该省铁路矿山全部权利，许给日本。

五、为了改编中国军队起见 中国应委托日本教练军队。

六、为了统一中国的兵器与军火，中国应采用日本式的兵器，同时在各军事据点建立兵工厂（在日本协助下）。

七、为了建立和维持中国海军的目的，中国应将训练海军事宜，委托日本。

八、为了改革中国财政及改进中国征税方法的目的 中国应将该项工作，委托日本。日本应选择有能力的财政专家充任中国政府一等顾问。

九、中国应聘用日本教育专家担任教育顾问 并在全各地广泛设立学校教授日文，以提高中国的教育水准。

十、中国与其他国家订立贷款、租借及割让领土的协定以前，必须征得日本的同意。

从签订这个防御同盟之日起，日本与中国应紧密合作。日本将负责保卫中国的领土，维持中国的和平与秩序。这将解除中国未来的一切焦虑，使它得以大力实行改革。而且有了领土的安全

感以后，它即可期望于国家的发达与复兴。即令目前的欧战结束和平恢复以后，中国在将来也绝对不怕列强对它施行压力。只有这样才能确保远东的永久和平。

但在订立这个防御同盟以前，有两点必须加以确定和解决。一、它与中国政府的关系 二、它与那些对华有密切关系并且在华有重大利益的列强的关系。

在考虑它对中国政府的影响时，日本政府必须力图预知中国现时统治者袁世凯的地位是否稳固；现政府的政策是否得到大部分中国人的信任；袁世凯是否会迅速同意日本政府的建议而与我们订立同盟条约。这些问题必须加以彻底的考虑。从袁世凯迄今为止的态度来判断，我们知道他在外交交涉方面往往采取权宜的策略。虽然在外表上可能对我们表示友善，实际上他将依靠不同列强的势力作为对我们最方便的牵制而拒绝我们的要求。单举他从帝国政府对德宣战以来对我们的行为作为例证，大家对他将来的行动就会了了了。我们能否依靠普通友好的外交方法达到我们的目的 无需多大的智慧便能决定。欧洲巨大的斗争结束以后 除了并不急求取得利益的美国以外，中国是不能从其他列强取得任何贷款的。在国库空虚 官吏和军队的薪饷无法支付、土匪煽动穷困人民闹事 革命党待机起义的条件下，一旦内乱果真发生而没有外力帮助镇压，我们相信袁世凯决不可能以单独的力量恢复和平与统一全国。其结果国家将成为四分五裂而无法收拾。这种情势将会到来 这是不难预见的。当这样的情势发生 我们究竟是在确保能够影响袁世凯同意我们的要求的条件下，支持袁政府并帮助他镇压内乱呢？还是我们帮助革命党人获得成功，因而通过他们实现我们的目的呢？我们此刻必须确切决定这一问题，以便将它付诸实行。如果我们不去洞察中国的未来命运而盲目支持袁政府 与中国订立防御同盟 希望用帮助他镇压革命党人来充分实现我们的目的，这显然是一种错误的政策。为什么？因为大多数中

国人民对声名狼藉、地位不稳的袁世凯已经丧失全部信任。全国攻击他出卖祖国。如果日本给袁世凯以支持，他的政府虽处于十分不稳的状态，但可能免于毁灭。袁世凯属于喜欢玩弄权术的那一类政客。他一时可以对我们表示友好，但当欧战将结束时他就一定会抛弃我们而与其他列强友善了。从他的过去来判断，将来他会搞些什么，我们是一点怀疑也没有的。对日本说来，不顾中国人民的普遍意见而支持袁世凯，希望能与他解决中国问题，当然是一个错误。因此为了确保远东的永久和平，我们与其支持一个既不能长久保持政权，也不能帮助我们达到目的的中国政府，倒不如支持四亿中国人民革新其腐败政府，改变政府的现有形式，在大陆上保持和平与秩序，并使中国进入繁荣的新时代，如此则中国及日本即可在实际上和名义上建立彼此间最亲密最重要的关系。中国的繁荣时代是以中、日同盟为基础的。欧战结束后外国侵略就会指向远东，而这一同盟就是驱逐外国侵略的主要武器。这个同盟又是世界和平的基石。因此日本应以此作为最后的警告并解决这个问题。日本帝国政府既然认为支持中国人是无可推诿的，那末我们应该使中国革命党人、宗社党人以及其他失意分子在全国范围内引起骚动。整个国家将陷于混乱，袁政府将因之垮台。那时我们将从四亿中国人中选择一位最有势力、最著名的人物，帮助他组织新政府，统一全中国。同时我国军队必须协助恢复全国的和平与秩序，保护人民的生命和财产，这样中国人便乐于顺从新政府，而新政府自然信任并依靠日本。只有完成这些事情以后，我们才能没有困难地达到与中国缔结防御同盟的目的。

我们认为目前是我们唆使中国革命党人及失意分子起事的最适当的时机。这些人目前之所以不能进行积极的行动，是由于他们没有足够的资金。如果帝国政府能利用这一事实，给他们以贷款，并教唆他们同时起事，极大的骚动和混乱，必将普及全中国。我们就能出来干涉并轻易地调整关系。

欧战的发展日益急迫地警告日本亟需解决这一最根本问题。不应该认为帝国政府是在从事一项卤莽的计划。良机是一去不复返的。我们必须利用这个机会，在任何情况下决不犹豫。为什么我们一定要等待革命党人及心怀不满者自发地起事呢？为什么我们不能事先想好并安排出计划呢？当我们考察中国的政体时，我们必须问现存的共和制是否适合中国的国情？是否投合中国人民的思想与愿望？从中华民国成立之日起到现在，如果将它所经历的和它在行政和统一工作方面应该做到的比较起来，我们认为到处令人失望。甚至就是首先主张共和政体的革命党人自己也承认他们犯了错误。中国共和政体的保留 将是未来中、日同盟道路上的巨大阻碍。为什么一定如此呢？因为在共和国内，政府的根本原则以及人民的社会与道德的标准是与君主立宪国家截然不同的。它们的法律与行政也是相冲突的。如果日本充当中国的指导者而中国仿效日本，只有这样才能使两国合力解决远东问题而不发生争论与意见分歧。因此为了彻底改建中国政府、成立中日同盟、保持远东永久和平以及实现日本帝国的政策 我们必须利用目前机会改变中国共和政体为君主立宪，而这一立宪政体必须在一切细节上与日本的君主立宪相符合，而不是符合其他任何国家的君主立宪政体。这确实是为了实际改造中国政体必须牢牢掌握的关键和首要的原则。如果中国改变共和政体而为君主立宪，在选择新统治者问题上 我们还是使宣统复辟 还是在宗社党内挑选一个最有才干的人，或者还是在革命党内物色一个最孚众望的人物？我们认为可取的办法是目前不谈这个问题，而等将来迫切需要决定这事时再说。但我们千万不要忽略这一事实 确实执行中、日同盟的政策及改变中华民国为君主立宪的政策，实际乃是改造中国所应采取的根本原则。

防御同盟与其他列强的关系

现在我们来研究这个防御同盟与其他列强的关系。不用说，日本与中国决不会损害列强既得的权益的。与俄国成立特别的谅解，确定我们在满洲及蒙古各自的范围以求得两国在将来彼此合作，这对日本说来，在目前是绝顶重要的。这就是说，日、俄两国应在日本取得南满及内蒙的主权以及俄国取得北满及外蒙的主权以后互相合作，维持现状，并竭尽全力维护远东和平。俄国自从欧战爆发以后，不但已经消除对日本的一切恶感，而且采取与其盟国相同的态度，对我们表示热烈的友好。不管我们将来如何看待满、蒙问题，它焦急地希望我们能有些处置的办法。因此我们不容怀疑，从俄国对中国问题的态度看来，它是能够为了互相合作与我们成立谅解的。

英国在华的势力范围和利益以西藏及扬子江流域为中心。因此如果日本能与英国成立关于西藏的满意的协定，同时以扬子江流域的某些特权给予英国并保证对这些特权加以保护，那末不管英国如何强大，它必然不致反对日本对中国问题的这种政策。当目前欧战进行时，英国从未要求日本加以援助。在将来其实力一定不足以反对我们，那是丝毫不容怀疑的。

既然英国与俄国不会反对日本对华政策，那末法国对这问题将采何种态度便很容易知道了。日本现在必须略加估量的是美国。但关于美国对我们对华政策的态度，它已经宣布维持中国领土完整和机会均等的原则，如果我们不损害美国既得的权益，它会感到满意的。我们认为美国也没有抱怨的理由。不过美国在远东驻有一支海军，它是相当可以依靠的，虽然还不够强大得令人畏惧。因此在日本对美国的態度，并没有使我们真正恐惧的东西。

既然一方面中国的情况是如此，而另一方面列强对华关系又是这样，则日本自应利用当前的欧战来确切规定对华政策，其最重

要的措施就是改变中国政府，接着准备缔结防御同盟。现内阁在未明确规定对华政策以前，即应英国之请，对德宣战。这一急躁行动，对于我国未来对华谈判，并无实际关联，亦未影响远东政治状况。因此全国各界一切明智的日本人都十分关心这个问题。

我帝国政府今日应明确改变受人指导的被动外交政策为指导人的独立外交政策，以严正的心情向世界宣布这一政策，并下决心来贯彻它。如果我们这样做，即使鬼神也会对我们让步。这些是我们对华政策中的要点，其结果全看我们怎样实行而定了。我国当局能坚定地下决心解决中国问题，而确切实行这个根本原则吗？如果他们有这个天赐良机时表现踌躇不决，而只仰仗其他列强的好意，那末当欧战结束、目前均势破裂以后，我们必将承受列强加于远东的更大的压力。那时再来追悔我们的愚蠢就太迟了。因此，我们出于时势的逼迫，敦促我国当局来赶紧理会这个情势而作出决定。

（龚古今恽修编：《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帝国主义侵华文件选辑》第4—11页 北京 三联书店，1958）

日本驻华公使日置益致日本外相加藤高明 “关于对中国提出要求之拙见”

1914年 12 月 3 日前

帝国政府近日攻陷青岛，我方军事行动初告结束。帝国威力，重震海外。同时 欧洲战局尚酣 无暇顾及远东。今正值对中国提出要求之良机。我外务大臣阁下特召回本使，密示内阁会议决定之条件 并征询本使意见 命返职后着手谈判。本使特受大臣阁下荐举，辱蒙天皇陛下信任，荣膺出使我国外交上最重要地域之中国。且在我国运发展上正值千载难逢之良机。当此重要谈判之际 自当勉策驽骀 以遂大任。窃惟此次要求 系目前形势下 国家所采取外交及军事行动之结果。这次利用我国在华之优势地位，对整个中国特别是对满蒙所采取的行动，堪称温和妥善之要求。但其成功与否，不仅关系我在对华政策上国运之隆替与国力之盛衰；亦关系帝国在全世界之威信与名誉。万一谈判不能达到预期目的 势必影响外交前途与对内关系 甚至因此而不断造成政局不稳，或给国家带来极大损失。谈判性质对我实属重要。在着手之前 应事先做精密周到考虑 以期万无一失。因此要拟出要求全文 及各项确切依据 并订出着手谈判之最佳时机及方法手段 同时作好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以防在进行中遇到障碍和困难。

谈及此番要求中，有关山东问题，即进攻青岛直接赔偿问题，我帝国为此曾赌以民命 耗费国帑 拔除了东亚祸根 建立起永久和平之伟大业绩。对比这些事实，其条件极为温和合理。况除二三条件外，仅拟将同德国进行协商之结果，事前使中国承认而已。

其他有关满蒙、华南以及一般性问题 其条件涉及面广 其中有关满蒙问题，实属难题。但若考虑帝国对全世界之威力与对满蒙优越权利时 则必须贯彻我方主张 使对方顺从我方要求。本使凭借帝国新近战胜之余威 代表帝国实力于一身 更抱有坚决成功之信念 以当其任 不能丝毫犹豫固理所当然。然而尚须考虑 中国方面对我方要求主旨，恐尚理解不到帝国国力伸张有助于保全中国与安定大局 而视之为单纯利己性质 从而不服从我方主张。因此要向中国千方百计进行威胁、劝诱 并用尽其他一切计策。同时对中国以外诸国必须采取周密外交手段。我国政府从对外关系角度 对各国 特别是当前站在战局之外、素以中国保护者自居之美国 与中国有巨大利害关系之我盟友英国 以及我在中国之竞争者俄国，视其在其他方面不同程度利害关系，在谈判初期及进行中，为使彼等不进行妨碍 进而使其能予我某些援助起见 有必要在适当时机采取某种适当手段。同时 作为根本原则 须努力使我方要求条件不同门户开放、机会均等主义发生抵触，又应注意避免与美、英、俄在中国之既得权益发生冲突。故应根据外交关系上之亲疏程度，将谈判要旨告知彼等或采取必要说明办法。从对华关系角度 我方对华提出之要求 须具有确切理由 并须考虑中国在实行上的难易情况来决定条件的形式，并选择提出条件的适当时机。最后 为贯彻我方要求 还应充分考虑既采用适当引诱条件 又要在不得已时采取威压手段。

从对外关系角度看所起之外交作用姑且不论；关于从对华关系角度所采取的引诱条件及威压手段，本使此番在接奉密示要求条件所载各项中 窃惟相当于上述两条件者 其中应视为引诱条件者不外乎：

- （一）在一定条件下 将胶州湾归还中国。
- （二）保证袁大总统及其政府之安全。
- （三）严格取缔在日本及其保护下之革命党员、宗社党员、留学

生及不法日本商民与浪人。

(四) 奏请给袁大总统及其政府各部部长援助。

此外 应同意修改税率之提议 关于此项条件在帝国政府承认后可列为第五项。

关于应视为威压条件者不外乎：

(一) 将出征山东之军队留驻现地 显示我国威力 以使其感到我方之军事威胁。

(二) 煽动革命党和宗社党 显示颠覆袁政府之气势 以威胁之。

以上两者对照之下，各项引诱条件其效力均极薄弱。尤其第一项归还青岛对我本属最为有利条件 但在中国看来 此系日本对世界宣言所定，并非单纯施仁政于中国。且为最近新闻、电报所传 由于中国畏惧德国及回避收回青岛之责任 或有不愿收回青岛之意。又如第二、三两项 虽系袁世凯最重视之点 但若收到实效，博得袁之满意 亦有困难。对此 历来事实已充分证实。尤其我国舆论中有反袁一派。随政局变动，该派势力或将强加于现政府之上 亦颇难料。袁对此颇感不安。因而只以现政府之保证 恐难博得袁之信任。第五项系财政上援助。莫如进面与其协商，尽力延长义和团赔款期限，更为有利。况后两项均系在我国情况下所不允许者。即使勉强实现 其收益遥远 难济燃眉之急 反不如以协商借款或其他方法予以大量现金进行引诱。当然 仅以一、二百万元不足以收买袁世凯本人 此自不待言。总之 此番要求 在我帝国方面虽已极达稳妥，但对中国尤其袁政府立场而言，却颇感严峻。当察其在接受上恐有困难时，应施以劝说，使其服从我方要求。对此，上述引诱条件其效能似颇有薄弱之感。

再者 威压条件之第一、二项 在实行上均会遇到极为困难景况。我驻山东之军队，在万一之际如不动用即不能充分收到威效果。对革命党或宗社党之利用更为困难。鉴于过去往往因此而

招致失败之事实 不可不谓之下策。纵令勉强实现 究能收到若干实效亦属难料。况彼等一旦察知我方煽动之目的，是否仍能为我所用亦系疑问。我帝国之实力虽由于战胜之余威，能足以压服邻国 但如实际动用不当 恐亦难发挥其应有威力。如上所述 威压条件同引诱条件 虽系两者 但同样具有难以收效之共同点。

作为威压与引诱方法，在言论方面尚有如我大臣阁下向本使所指示：（一）中国政府如不同意我方要求时 会使日本国民增加反感 其结果可能导致社会一些人所倡导之满蒙合并、瓜分中国以及诸如保护国论等言论 或将从议论形式进而成为现实。（二）即使不至如此 目前在元老中间也正在倡导派出以寺内伯爵为正使 后藤男爵为副使 向中国提出强烈要求之主张。（三）或由于民论沸腾之结果 促使内阁更迭 以致后继内阁不得不针对前后情况 提出更为强烈之要求。在上述任何情况下，中国方面均将进而增加困难。（四）与此相反 现内阁之要求 则是处理最为稳妥之要求，是为中国而考虑 如照此办理 可收益非浅。尤其如第三项我方关于满蒙之主张 假如不是由于日俄战争结果 中国不可能保全满蒙以维持至今。

日本仅系单纯欲确保其优越地位，以为将来大局之发展。中国如能顺从 我亦须努力主动为中国利益考虑 以扫除日中持久和平之障碍。如此两国关系方能趋于圆满，以期收到提携之成功。倘中国方面不予同意 则应道破不堪设想之后果 以促其深思。应以劝诱加威压兼而施之。但是对于言论上的威压，素对国际关系粗有通晓 对洞察外交虚实颇为敏感之袁世凯 假如已料到此种威压仅系一场恫吓 日本的声明未必能以实现 从而断然拒绝我方要求时 则谈判将发生“相持不下”之虞。且对于劝诱 即使袁世凯能有认清大局之明 有意顾及日本实际情况及处境 但袁虽为一国元首 事实上拥有宣战、讲和及订立条约之大权 然总非专制君主 作为共和国大总统，甚至连其任期在宪法上尚无规定。现在与将

来欲使其向国民负起重大责任 非其力所能及之事。故此 袁为从困境中拯救自己，利用其惯用手段新闻政策进行排斥运动以及挑起极端排日热潮，甚至或向美国乞求援助，或唆使德国人制造障碍 两国关系及国民感情发生纠纷 甚至可能造成进退维谷不可收拾局面。而我方虽有充分实力 但具有不能突然动用之弱点 也许将出现无法打开之困难局面。

在帝国未预先做出摆脱困难 谋取最后成功方法手段之前 本使之成败姑属个人之事 但其结果必然涉及现政府 进而有连累国家之虞。如上所述 本使在条件不具备情况下 当此大任之际 似无把握。但回国后 亲受大臣阁下训示 理解阁下苦衷所在以及国情所不得已而为之的原因。本使坚决遵照阁下训令 坚定信心 接受重任。同时 尚希政府进而研究充分措施 且在本使今后随时报请时 相信定能赐以热情考虑。况赖我帝国之威力 本使心中自有一线光明 预期成功并非难能之事。惟鉴于事态重大 始不顾冒昧陈述拙见。

最后 作为本使拙见希当局考虑者尚有：(一) 随着形势发展，不得已时必须出兵镇压对方 对此要有所预料。故此 今后在青岛所应驻留军队 不仅取“镇守”之势 万时尚需积极行动。例如为占领津浦铁路北段需要做好准备。(二) 在诉诸以上最后威压手段前 在引诱条件中 对袁世凯最有力之一为取缔革命党及宗社党自不待言。但此法从历来情况看，效果并不显著。希政府对此问题做根本性研究 为使袁更为满意 应研究具体方法(尤其在谈判进行一段时间，勿宁利用此法使其造成反抗局势有时亦系必要)。(三) 按照满蒙五铁路细则协定之结果 我内部议定可交付中国二百万元作为预付金。对此 有必要派小田切尽速去北京商定细则。通过交付预付金 要使其起到引诱条件之作用。(四) 随着谈判进行 对华南铁路要求 如有应允希望 亦可采用交付预付金方法收到前项同样效果。故要同样做好支付该项资金的准备。(五) 通过

借款交涉，能以接济袁政府燃眉之急，此乃目前动摇对方之最有利条件。对照我国财政经济情况，即使确有困难，亦应加以考虑并订出计划。(六)袁世凯在不得已时，虽有服从我方要求决心，但其左右，必有共商大事之人。拟用一、二百万元金钱收买袁本人决不可能。但此辈左右人物中亦或有可用金钱收买者。此外，在谈判进行中，为操纵新闻及其他方面，亦需要许多费用，我政府有必要事先准备此项资金。

以上六项系本使当前请求当局事先考虑之事项。特附记于此，请当局充分铨议并务希给以训令。

(《近代史资料》，1982年第2期，第132—137页)